

中共山西省纪委驻省教育厅(省高校工委)纪检组

晋驻教纪函〔2018〕62号

关于转发《中共山西省纪委办公厅 关于做好2018年中秋国庆期间监督检查 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执行情况和纠正 “四风”工作的通知》的通知

各高等院校纪委、厅机关各处室、厅直属单位：

现将《中共山西省纪委办公厅关于做好2018年中秋国庆期间监督检查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执行情况和纠正“四风”工作的通知》(晋纪办〔2018〕30号)转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为做好2018年中秋国庆期间监督检查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执行情况和纠正“四风”工作，现提出如下要求：

一、各单位要深入贯彻《中共山西省纪委办公厅关于做好2018年中秋国庆期间监督检查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执行情况和纠正“四风”工作的通知》(晋纪办〔2018〕30号)精神，逐项抓好落实。

二、各单位要压实两个责任，认真开展自查，做好对二级单位的监督检查，重在发现问题，切实在检查效果上下功

夫。省纪委监委驻省教育厅（省高校工委）纪检监察组将成立检查组，通过明察暗访等多种形式，对各单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执行情况和纠正“四风”工作进行督导检查。

三、9月19日、26日和10月10日，分3次报送监督检查发现的问题线索情况（附件），我们将每次情况进行统计列表后上报省纪委监委党风政风监督室，对于发现问题隐瞒不报的，一律进行追责问责并适时通报。10月17日前报送本单位“两节”期间工作情况书面报告，对监督检查发现的问题线索及时处置并报送我组。

联系人：魏超 电话：0351-7676251

附件：2018年中秋国庆期间监督检查情况台账



2018年中秋节国庆节期间监督检查情况台账

填报单位：

填报人：

填报时间：

序号	检查时间	被检查单位	问题线索摘要	问题类型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10					

合计：2018年中秋国庆期间，共开展监督检查____轮，发现问题线索____条。

中共山西省纪委办公厅

晋纪办〔2018〕30号

中共山西省纪委办公厅 关于做好2018年中秋国庆期间监督检查 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执行情况 纠正“四风”工作的通知

各市纪委监委，省纪委监委各派驻纪检监察组、省纪委监委派出机构：

2018年中秋节、国庆节（以下简称“两节”）将至，现就“两节”期间做好监督检查中央八项规定及实施细则精神执行情况和纠正“四风”工作通知如下。

一、坚定“四个意识”，践行“两个维护”，进一步防止

“四风”反弹回潮。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四风”问题具有顽固性、复杂性，纠正“四风”不能止步、作风建设永远在路上。新修订的《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进一步明确规定，“重点查处党的十八大以来不收敛、不收手，问题线索反映集中、群众反映强烈，政治问题和经济问题交织的腐败案件，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的问题”。这充分表明了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定不移全面从严治党、持之以恒正风肃纪的鲜明态度和坚定决心。全省各级纪检监察机关要牢固树立“四个意识”，践行“两个维护”，以高度的政治自觉，把监督检查中央八项规定及实施细则精神执行情况作为重点任务和经常性工作，充分发扬钉钉子精神，一个节点一个节点坚守、一个问题一个问题解决，盯紧盯牢，持之以恒，防止“四风”问题反弹回潮。

二、严明纪律规定，加强警示教育，进一步压实主体责任。要督促提醒各级党组织把严明“两节”有关纪律作为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的重要内容，增强工作主动性，标本兼治，打好“两节”期间狠刹“四风”的“组合拳”。要紧密结合新修订的《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结合本地本单位修订的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实施细则，利用电视、报纸、网络、微信等平台，加强纪律宣传、做好预防提醒。要用好用足通报曝光的典型案例，结合本地区本部门本单位近年来发生的“四风”问题，借助各类会议，通过节前教育，让所

属人员特别是党员干部知晓曝光对象和违纪情况，强化用身边事教育身边人的警示效果。要结合本地区本部门实际，深入开展自查自纠，摆摆表现，找找差距，抓住主要矛盾，拿出过硬措施，扎扎实实做好整改。要强化责任担当，既按规定保障职工合理福利待遇，又坚决杜绝违规发放津补贴或福利等行为，做到疏堵结合、综合施策，不断巩固和拓展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的成果。

三、严格监督检查，强化执纪问责，进一步取得监督实效。各级纪检监察机关要把节点作为“考点”，用本地本单位“两节”期间纠正“四风”的工作成效衡量和检验监督责任的落实。要公布举报电话和“四风”随手拍等方式，拓宽举报渠道，及时受理处置群众举报；选择典型案例公开曝光，形成震慑氛围。要扎实开展节点监督检查，着力发现公车私用或私车公养；通过礼券、代金券、购物券、购物卡方式，违规收送月饼、海鲜、大闸蟹等时令礼品；违规接受管理和服务对象宴请或旅游活动安排；借过节之机违规发放津补贴或福利以及形式主义、官僚主义新表现等“四风”突出问题。研究创新方法，加强联动协作，重点在监督实效上下功夫。要从严从快处理“两节”期间发现的问题线索，加大执纪力度，对开展监督检查工作不严不细不实或者查处问责不到位的严肃处理。要带头转作风改作风，自觉落实好中央八项规定及实施细则精神和相关纪律要求，依规依纪扎实开展节点

监督检查，力戒形式主义，以好的作风确保监督实效。

中共山西省纪委办公厅
2018年9月12日